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镇江新区青龙山路3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4,749,4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277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总经理孙

秋新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列席。
- 2、董事会秘书孙杰先生出席；财务总监胡建平先生及副总经理孙白新先生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92,763	99.9485	116,509	0.0382	40,160	0.0133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91,563	99.9481	117,209	0.0384	40,660	0.0135

3、议案名称：关于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93,512	99.9488	114,709	0.0376	41,211	0.013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93,512	99.9488	114,709	0.0376	41,211	0.0136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89,112	99.9473	117,709	0.0386	42,611	0.0141
-----	-------------	---------	---------	--------	--------	--------

6、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91,612	99.9482	116,609	0.0382	41,211	0.0136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85,861	99.9463	119,309	0.0391	44,262	0.0146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01 非独立董事孙秋新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45,976,212	99.6408	120,709	0.2616	45,011	0.0976

8.02 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金连琴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976,012	99.6404	120,709	0.2616	45,211	0.0980

8.03 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孙杰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976,012	99.6404	120,709	0.2616	45,211	0.0980

8.04 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雷树敏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68,672,812	99.9382	120,709	0.0449	45,211	0.0169

8.05 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严大景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9,789,712	99.9446	120,709	0.0402	45,311	0.0152

8.06 议案名称：职工代表董事吴玮娟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83,512	99.9455	120,709	0.0396	45,211	0.0149

8.07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郭正龙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83,612	99.9455	120,809	0.0396	45,011	0.0149

8.08 案名称：独立董事孔宪根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83,612	99.9455	120,809	0.0396	45,011	0.0149

8.09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薛德四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4,583,312	99.9454	120,809	0.0396	45,311	0.015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69,538	85.9971	117,209	10.3963	40,660	3.6066
3	关于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71,487	86.1700	114,709	10.1745	41,211	3.6555
6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69,587	86.0015	116,609	10.3431	41,211	3.6554
8.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8.01	非独立董事孙秋新薪酬方案	961,687	85.3007	120,709	10.7067	45,011	3.9926
8.02	非独立董事金连琴薪酬方案	961,487	85.2830	120,709	10.7067	45,211	4.0103
8.03	非独立董事孙杰薪酬方案	961,487	85.2830	120,709	10.7067	45,211	4.0103
8.04	非独立董事雷树敏薪酬方案	961,487	85.2830	120,709	10.7067	45,211	4.0103
8.05	非独立董事严大景薪酬方案	961,387	85.2741	120,709	10.7067	45,311	4.0192
8.06	职工代表董事吴玮娟薪酬方案	961,487	85.2830	120,709	10.7067	45,211	4.0103
8.07	独立董事郭正龙薪酬方案	961,587	85.2919	120,809	10.7156	45,011	3.9925
8.08	独立董事孔宪根薪酬方案	961,587	85.2919	120,809	10.7156	45,011	3.9925
8.09	独立董事薛德四薪酬方案	961,287	85.2653	120,809	10.7156	45,311	4.019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5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2、3、6、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8涉及关联股东孙秋新先生、金连琴女士、孙杰先生、雷树敏先生

及严大景先生已针对相关子议案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黄靖渝、王浩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